

证券代码：873167

证券简称：新赣江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7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爱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严棋鹏 葛航 刘荆平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业绩承诺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江西众源药业有限公司、江西尚医尚药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罗来兵于

2020年1月9日签订了《合资协议》，约定共同设立江西奥匹神药业有限公司。该协议第六条约定“丙方（罗来兵）承诺新公司前三年保底经营指标：前12个月，发展会员数量10,000家；销售收入2亿元，年度经营亏损不得超过300万元。至第24个月，发展会员数量30,000家；销售收入6亿元，年度经营亏损不得超过600万元。至第36个月，发展会员数量60,000家；销售收入10亿元，经营利润不低于1,000万元。

因疫情原因《合资协议》约定的业绩考核无法完成，因此江西众源药业有限公司、江西尚医尚药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罗来兵于2022年7月23日，签订《补充协议》，就业绩承诺进行顺延。顺延后，罗来兵承诺业绩考核时间和指标为“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，新公司发展会员数量10,000家，期间销售收入2亿元，期间经营亏损不得超过300万元；2021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，新公司合计发展会员数量30,000家，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销售收入6亿元，期间经营亏损不得超过600万元；2021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，新公司合计发展会员数量60,000家，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销售收入10亿元，期间经营利润不低于1,000万元。”“业绩考核时间为三年业绩考核期结束后一并考核，即2024年6月结束后进行考核，其中财务数据经审计师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为准。”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与江西省仁华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对赌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江西省仁华医药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仁华医药”）于2019年5月28日签署《收购协议》。该协议约定了对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仁华医药及原有股东承诺收购后三年完

成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西众源药业有限公司 3 亿元人民币的采购额，第一年 5,000 万元、第二年 7,500 万元、第三年 17,500 万元。三年后进行业绩考核，仁华医药完成业绩的，仁华医药奖励仁华医药管理团队 500 万元人民币；仁华医药未完成业绩的，仁华医药管理团队补偿仁华医药 300 万元人民币，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完成业绩考核的，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，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。2021 年 5 月 28 日，公司与吴力勇签署《股权回购协议》及《关于股权回购的补充条款》约定，由吴力勇回购仁华医药 40%的股权，剩余 20%的股权每年按照固定收益分红，同时原《收购协议》终止。因此，《收购协议》中所约定的对赌条款亦终止，仁华医药无须向仁华医药管理团队进行奖励；仁华医药管理团队亦无须向仁华医药进行补偿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5日